



# 自愿安乐死

## 相关信息

版本 2

审批通过: 2024年5月7日



该文件已通过自愿安乐死委员会审批。

联系自愿安乐死委员会请拨打 1800 568 956（免费电话）

电子邮箱地址：[vad@health.tas.gov.au](mailto:vad@health.tas.gov.au)

信箱地址：GPO Box 125, HOBART TAS 7001。

如需引用该文件内容，请告知相关部门，并遵循《1968年版权法》（*Copyright Act 1968*）。

### 获得途径：

该出版物有多语言版本、电子版本、简易读版本（Easy Read Formats）和语音版本。

如有需要，请拨打1800 568 056（免费电话）

电子邮件联系[vad@health.tas.gov.au](mailto:vad@health.tas.gov.au)

或用智能手机扫描右侧二维码



### 致谢

该文件内容基于西澳大利亚政府出版物《对首次申请自愿安乐死人士的批准信息》，卫生部2022年。

## 关于该文件

自愿安乐死是一个合法程序，它使那些因为疾病晚期，损伤，或其他健康问题而饱受痛苦的人可以使用药物来结束生命。

该文件提供以下信息：

- 根据（《2021年自愿安乐死法案》—临终选择），自愿安乐死在塔斯马尼亚的合法进行。
- 如何确定一个人可以进行自愿安乐死，以及在过程中能够得到哪些帮助。
- 自愿安乐死委员会的相关信息，以及
- 从哪里可以获取临终关怀、其他治疗方案或止痛方法的信息。

该文件将提供给那些表达出想要自愿安乐死，或者想正式发起“首次请求”（First Request）的患者。在患者正式发出“首次请求”并且获得自愿安乐死资格后，该文件也可以提供给他们和家人。

在塔斯马尼亚，自愿安乐死导引服务（The Voluntary Assisted Dying Navigation Service）可以提供更多相关信息。该服务可以帮助人们找到那些愿意参与自愿安乐死程序的医生或注册护士以及给有需要的人找到其他的相关服务。

联系自愿安乐死导引服务请拨打：1800 568 956（免费电话）

电子邮件：[vad@health.tas.gov.au](mailto:vad@health.tas.gov.au)

# 什么是自愿安乐死？

自愿安乐死是一个法律程序，让那些因为疾病晚期，生病，受伤或者其他健康问题而感到痛苦的人们，可以在医生的帮助下，通过药物结束生命。

选择自愿安乐死的人可以选择自己服药，也可以选择由医生或者注册护士的见证或帮助下，通过药物结束生命。

在塔斯马尼亚，“自愿安乐死”过程由《2021年塔斯马尼亚临终选择（自愿安乐死）法案》（该法案）「*Tasmanian End-of-Life Choices (Voluntary Assisted Dying) Act 2021 (the Act)*」规管。该法案明确了自愿安乐死的资格，以及自愿安乐死流程的步骤。该法由“自愿安乐死委员会”制定，具体信息请参见：[www.legislation.tas.gov.au](http://www.legislation.tas.gov.au)

## 哪些人可以选择自愿安乐死？

在塔斯马尼亚申请自愿安乐死的人需要满足以下所有条件：

### 年龄：

必须是成年人。（18岁以上，包括18岁）

### 居住状况：

必须是澳大利亚公民或永久居民，或正式提交“首次申请”前已在澳大利亚连续居住3年以上。

正式提交“首次申请”前必须在塔斯马尼亚居住12个月以上。

### 医学要求

必须患有重大疾病或处于晚期，并且该疾病不可治愈、无法好转。

或者患者的病情，损伤或健康问题无法用患者可以接受的方式进行治疗，而且预期存活时间不超过6个月。

或者患有神经退行性疾病而且因此存活时间不超过12个月。

患者还必须因其疾病正在经历持续并且他们无法承受的痛苦。

### 自愿性

必须是患者自主自愿的。意思是说，患者的决定必须是出于自我意愿，没有任何来自外界的压力（例如被他人施压）或胁迫（强迫）。

患者作出决定不是因为他们感受到威胁、感觉会被惩罚或者被恶劣对待，或在某种程度上去迎合他人。

### 决策能力

患者在整个自愿安乐死程序中都必须具有决策能力，包括给出“最终许可”（Final Permission）的时候。

也就是说，患者必须能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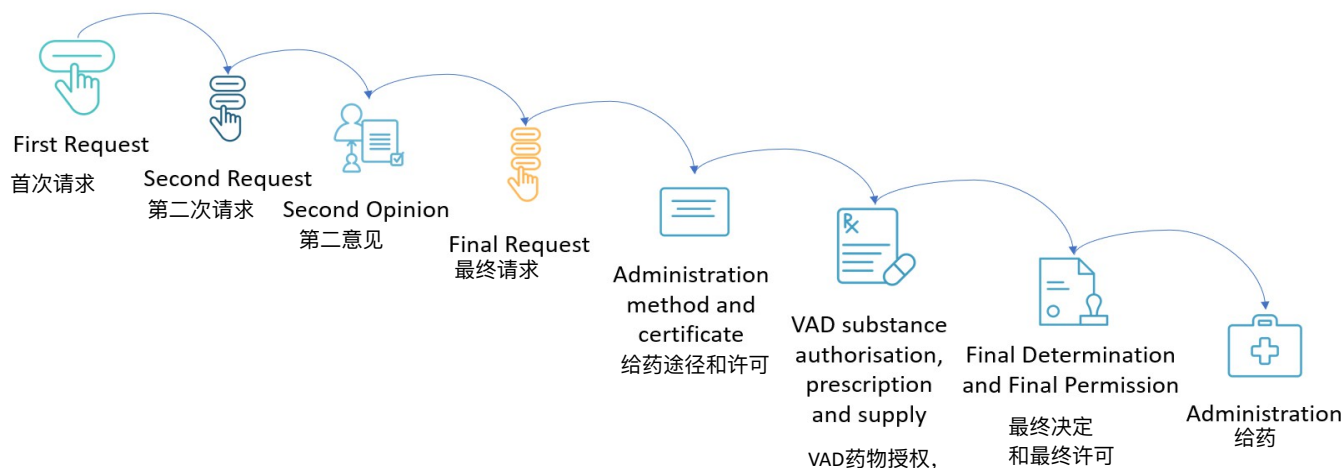
- 理解相关信息或建议，并以此作出决定，
- 在整个过程中记住这些信息或建议，
- 评估和使用这些信息或建议，并以此作出决定，
- 以某种方式跟他人交流他们的决定和看法。

## 如何确定一个人符合自愿安乐死的资格？

自愿安乐死程序包括一系列正规步骤，每一步都需要医生（在“最终许可”时可以由注册护士）来决定是否进行下一步。

整个过程包括3个独立的申请，5个独立的评估，一般要花几周的时间完成。

在任何步骤中，一旦患者丧失决策能力，或者医生（或注册护士）认为患者的行为不是出于自主自愿，那么患者将失去自愿安乐死的资格。



为了可以真正地在自愿安乐死过程中发挥作用，患者的医生（或注册护士）必须有相应的资质和经验，必须已经完成特定的培训。

医生、注册护士和药剂师可以拒绝参与自愿安乐死的过程。原因可以是他们不认可自愿安乐死的理念；没有相应的资质和经验；没有完成特定的培训；或其他原因。拒绝参与自愿安乐死过程不需要提供理由。

与医生或注册护士讨论自愿安乐死不代表自动开启自愿安乐死的流程。启动自愿安乐死流程必须先发起正式的“首次请求”（First Request）

## 在自愿安乐死流程中，患者可以随时叫停。

## 自愿安乐死的流程：



“首次请求”指的是患者向医生提出自愿安乐死的正式申请，以此来确定他们是否具备自愿安乐死的资格。在提出“首次请求”之前，患者必须已经亲自从特定的医生那里拿到一份名为“相关信息”的文件（也就是您正在阅读的这份文件）而不是以电子邮件，互联网或者邮寄的方式来获取该文件。

“首次请求”可以是口头或书面的。如果是口头请求，患者必须当面跟医生，清晰地表达出他们希望进行自愿安乐死。如果是书面请求，患者可以自己动手签署“首次请求”。如果患者不能亲自签署，他们可以指定代理人来签署。

之后医生会做出决定，是否要接受患者的“首次请求”。

如果医生接受“首次请求”，那么在流程中，该医生将成为患者的“主管医生”（Primary Medical Practitioner）

主管医生将会提供患者关于他们的病情、治疗、预后以及姑息治疗和治疗方案选择方面的信息。

之后主管医生将决定患者是否有资格接受自愿安乐死。。

如果患者的母语不是英语，或者存在沟通困难，患者可以指定他人或者翻译员来作出“首次请求”。



如果该主管医生决定该患者可以接受自愿安乐死，那么患者在48小时之后可以提出“第二次请求”（Second Request）

“第二次请求”必须是书面形式，并且必须有见证人。

“第二次请求”的内容要求主管医生再次作出决定，该患者是否可以进行自愿安乐死。

在收到“第二次请求”后，主管医生将决定患者是否有资格接受自愿安乐死。



## Second Opinion Referral 第二意见转介信

如果主管医生在“第二次请求”上做出患者符合自愿安乐死资格的决定，那么主管医生必须将患者转介给另外一个医生以获取“第二意见”。

收到转介信的医生必须做出决定，是否要接受转介。

决定接受转介的医生将成为该患者参与流程中的“顾问医生”（Consulting medical Practitioner）。

顾问医生将参考患者的疾病史和任何其他的相关信息，可能会对患者再次进行检查，但检查不是必须的。

之后顾问医生会决定患者是否有资格接受自愿安乐死。



## Final Request 最终请求

如果顾问医生确定患者可以接受自愿安乐死，那么患者可以向主管医生提出“最终请求”（Final Request.）

“最终请求”必须是书面形式。

收到“最终请求”后，主管医生将决定患者是否有资格接受自愿安乐死。

如果患者仍然符合资格，主管医生将决定是否要成为患者的“给药医护人员”（Administering health Practitioner）（即把自愿安乐死药物交给患者的医护人员或者是辅助患者使用药物的医护人员）。如果主管医生拒绝担任“执行医务人员”，那么该角色会由另一名医生或者注册护士来担任。





如果主管医生认为患者的“最终请求”符合自愿安乐死资格，那么主管医生会向自愿安乐死委员会申请发放“药物授权”（Substance Authorisation）

自愿安乐死委员会对主管医生的“药物授权”申请做出发放或拒绝的决定。只有在主管医生递交的材料全面且符合该法案（the Act）的情况下，委员会才会发放“药物授权”。

“药物授权”的具体内容取决于给药途径。意思是说患者需要在“药物授权”发出前，决定好以什么方式使用药物。（这个也可以在患者情况发生变化后进行调整）。

如果自愿安乐死委员会发放了“药物授权”，主管医生将开具自愿安乐死所需药物的处方。

跟别的药物不同，该处方并不会交给患者，而是直接发给“自愿安乐死药物服务系统”的专科药剂师。

专科药剂师会跟患者讨论他们的病情，然后把自愿安乐死的药品开给患者的主管医生。

主管医生将妥善保管该药品直到使用的那天。



在患者准备接受药物结束生命的前一刻，患者的“给药医护人员”必须确定患者是否仍然具备做出决定的能力，患者的行动是否完全自主自愿。这个过程称为“最终确定”（Final Determination）。

如果“给药医护人员”确定了患者具备做出决定的能力，并且行动完全自主自愿，那么他将告知患者，患者现在有权利接受安乐死。

之后患者可以给“给药医护人员”一个“最终许可”（Final Permission）。“最终许可”必须是书面形式。



## Administration 给药

患者可以选择私下或在“给药医护人员”在场时自行给药（自己把药物送入体内），或者他们的帮助下给药，或由他们来给药。



自愿安乐死流程中的部分环节有时间要求：

- 医生需要在48小时内决定是否通过患者的“首次请求”（Primary Request）
- 除非符合一定的特殊情况，否则提出“首次请求”、“第二次请求”、“最终请求”之间的间隔时间不得少于48小时。
- 医生需要在48小时内决定是否成为患者的“主管医生”。
- 给药医护人员收到患者的“最终请求”，确定了患者行动自主自愿并且仍具备决策能力之后，必须在24小时内告知患者他们现在有权进行安乐死。

# 自愿安乐死委员会相关信息

塔斯马尼亚自愿安乐死委员会负责：

- 监管该法案（the Act）的执行；
- 审核患者居民状况、决策能力和自愿性；
- 调查涉嫌违反该法（the Act）的行为；
- 发放“药物授权”。

塔斯马尼亚自愿安乐死委员会有行使这些职能的办事处。

塔斯马尼亚自愿安乐死委员会不仅帮助人获取自愿安乐死的权利，也进行相关信息普及工作。“自愿安乐死导引服务”（The Voluntary Assisted Dying Navigation Service）在得到委员会授权后也可行使相同职能。

## 复核

在收到要求的情况下，自愿安乐死委员会可复核“主管医生”、“顾问医生”、或“给药医护人员”关于患者的居民状况，决策能力和自愿性做出的决定。

## 调查

自愿安乐死委员会可以在患者通知或者自发的情况下调查涉嫌违反该法的行为。委员会也可以将涉嫌违法行为报告给其他部门例如“澳大利亚卫生从业人员监管局”（Australian Health Practitioner Regulation Agency, AHPRA）或者“塔斯马尼亚警察局”（Tasmania Police）进行调查。

## 预后豁免

自愿安乐死委员会可以决定患者是否可以豁免医学要求，即患者的病情会导致其在6个月内死亡或者患有神经退行性病变，会导致其在12个月内死亡。

只有在医学要求不适用于患者的情况下，委员会才能做出豁免决定。

## 委员会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 Voluntary Assisted Dying Commission  
Department of Health  
GPO Box 125  
HOBART TAS 7001

电话： 1800 568 956 （免费电话）

电子邮件： [vad.commisssion@health.tas.gov.au](mailto:vad.commisssion@health.tas.gov.au)

网址： [www.health.tas.gov.au/vad/commission](http://www.health.tas.gov.au/vad/commission)

## 导引服务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 Voluntary Assisted Dying Navigation Service  
Tasmanian Health Service  
GPO Box 125  
HOBART TAS 7001

电话： 1800 568 956 (免费电话)

电子邮件： [vad@health.tas.gov.au](mailto:vad@health.tas.gov.au)

网址： [www.health.tas.gov.au/vad](http://www.health.tas.gov.au/vad)

## 药品服务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 Voluntary Assisted Dying Pharmacy Service  
Tasmanian Health Service  
GPO Box 125  
HOBART TAS 7001

电话： 03 6166 0168 (免费电话)

电子邮件： [vps@ths.tas.gov.au](mailto:vps@ths.tas.gov.au)

网址 [www.health.tas.gov.au/vad](http://www.health.tas.gov.au/vad)

## 委员会、导引服务、药品服务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五，早上9.00至下午5.00**

## 关于临终关怀、治疗方案和止痛方法选择的信息：

塔斯马尼亚卫生部(The Tasmanian Department of Health )为全塔斯马尼亚居民提供临终关怀服务，临终计划相关信息和支持服务。政府网址和部门内的特别临终关怀服务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网址:	<a href="http://www.health.tas.gov.au/palliativecare">www.health.tas.gov.au/palliativecare</a>
西北部:	6477 7760, 周一至周五, 上午8.30 – 下午4.00
北部:	6777 4544, 周一至周五, 上午 8.30 – 下午4.30
南部:	6166 2820, 周一至周五, 上午8.00 – 下午4.30

塔斯马尼亚临终关怀(*Palliative Care Tasmania*)是一个独立机构，它为生命进入倒计时的塔斯马尼亚居民和他们的家人提供关于临终关怀服务的各种信息和帮助。机构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网址:	<a href="http://www.pallcasetas.org.au">www.pallcasetas.org.au</a>
电子邮件:	<a href="mailto:admin@pct.org.au">admin@pct.org.au</a>
全州通用电话:	6231 2799

“关怀搜索”(CareSearch)是临终关怀服务的知识网络。它为医务人员，需要临终关怀的患者以及他们的家人和社区大众提供临终关怀相关的在线材料和信息。联系方式如下：

网址:	<a href="http://www.caresearch.com.au">www.caresearch.com.au</a>
-----	------------------------------------------------------------------

## 常用帮助服务信息：

“不再忧伤”（Beyond Blue）提供心理健康和安康方面的支持服务，特别当你感到焦虑和抑郁的时候。  
联系方式：

网址：[www.beyondblue.org.au](http://www.beyondblue.org.au)

电话：1300 224 636（24小时热线）

“求生热线”（Lifeline）在你情感痛苦，需要即刻帮助的时候可以提供支持，帮助你解除危机。

网站：[www.lifeline.org.au](http://www.lifeline.org.au)

电话：13 11 14 (24小时热线)

“塔斯马尼亚求生热线”（Tasmania Lifeline）是塔斯马尼亚本地的电话帮助服务，提供一次性的或者持续性的支持服务。具体联系方式：

网址：[www.tasmanianlifeline.com.au](http://www.tasmanianlifeline.com.au)

电话：寻求帮助请拨打：1800 984 434（每天上午8.00 至下午8.00）

**如果您或者其他任何人有生命危险，请拨打急救电话 000.**



Department of **Health**  
GPO Box 125  
Hobart TAS 7001

1300 135 513

[www.health.tas.gov.au](http://www.health.tas.gov.au)